附件1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4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11 | | 11 | | 100%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3年决算数** | | **2024年预算数** | | **2024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2.06 | | 3.00 | | 1.96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 3.00 | | 1.96 | |
| 其中：公车购置 |  | |  | |  | |
| 公车运行维护 | 2.06 | | 3.00 | | 1.96 | |
| 2、出国经费 |  | |  | |  | |
| 3、公务接待 |  | |  | |  | |
| 项目支出： | 920.49 | | 183.00 | | 324.46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920.49 | |  | | 6.56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 |  | |  | |
| 3、办案费 |  | | 3.00 | |  | |
| 4、环保管家 |  | | 86.50 | | 86.50 | |
| 5、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 |  | | 93.50 | | 94.35 | |
| 6、运行维护经费（一个专项一行） |  | |  | |  | |
| 7、省级专项资金 |  | |  | | 14.50 | |
| 8、省级第二批洞庭湖生态奖补资金 |  | |  | | 122.55 | |
| 公用经费 | 72.57 | | 36.61 | | 57.85 | |
| 其中：办公经费 |  | | 33.42 | | 33.13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 | 6.6 | | 0.10 | |
| 会议费、培训费 |  | |  | |  |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  | | 253.55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 1.74 | |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4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0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 |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2

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 | | | | | | |
|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404.17 | 633.83 | 566.28 | 10 | 89.34% | 8.93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443.93 | | | | 其中：基本支出：265.85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300.43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189.90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认真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生态文明思想，以“降碳、减污、扩绿、增长”为宗旨，以污染防治工作为中心，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沙一体化保护和系统治理，持续推进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建设，改善大气生态环境、水生态环境等。统筹产业结构调整、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推进生态优先、节约集约、绿色低碳发展。  2.污染防治为中心，以污染防治攻坚战、“夏季攻势”“洞庭清波”任务环保督查、月考核和空气、水环境质量改善为重点，持续抓好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整改。  3.持续抓好大气污染联防联控，加强重点行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深入推进重污染天气应对、秸秆焚烧、工地扬尘、餐饮油烟、机动车等污染治理。严格执法监管，防范化解环境风险隐患，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  4.制定入河(湖) 排污口“一口一策”清单，加强入河(湖) 排污口监督管理改善水生态环境质量。全面落实点位长制工作，促进区域水质持续稳定向好全面巩固和提升水环境治理成效。  5.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涉水、土、气治理项目争项争资项目申报，确保区域内生态环境安全，减少污染事件发生。促进区域内生态环境健康发展。  6.坚持突出环境问题及信访问题整改，信访答复及时、立行立改及时，并加强与群众沟通交流，切实增强群众获得感和幸福感。 | | | | 一、环境质量状况稳定向好。2024年我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2.7%，下降3.3%；我区南湖断面、金凤桥水库断面水质达标，与临湘共同考核的漆事大桥断面4——6月总磷超标。我区土壤环境整体安全可控，2024年完成湖南豪杰油品研发有限公司1家优先监管地块污染风险管控。  二、牢记“守护好一江碧水”的殷殷嘱托，今年以来，全区共召开生态环境会议及调研活动共26次，区工委、管委主要领导高位推动、定期调度、挂帅督导，推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责任全面落实、不断强化。  三、2024年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40家次，检查记录均在平台上传并公示。通过“湖南省移动执法一体化系统”开展执法检查350多家次，执法检查记录均上传“一体化系统”；立案查处企业15家，罚款金额30.1万元。常规信访办件总数137件，较往年下降明显，群众环境满意度明显提升。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开展行政执法次数 | 100次 | 350次 | 5 | 5 |  |
| 中央环保督察交办信访件 | 35.5件 | 34.5件 | 5 | 4 | 剩余1件为小港河水污染问题经开区改革后，已移交市直主管部门 |
| 水污染防治排污口排查 | 52 | 52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全区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 ≥310天 | 321天 | 5 | 5 |  |
| 完成任务率 | 100% | 100% | 5 | 5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 2024年度 | 2024年度 | 5 | 5 |  |
| 突发任务及时完成 | 即时 | 即时 | 5 | 5 |  |
| 成本指标 | 成本控制在预算内 | ≤633.83万元 | 566.28万元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实现节能减排 | PM2.5年均浓度持续降至30微克/m3以下，区环境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85%以上； | PM2.5：38.4μg/m3  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2.7% | 10 | 8 | 空气质量优良率下降3.3%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提升了公众环保意识，提升生态环境保护社会影响度 | 效益明显 | 有所提升 | 5 | 5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区域内生态环境考核 | 达标 | 达标 | 10 | 10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绿色发展稳步推进 | 效益明显 | 效益明显 | 5 | 5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全体人民群众 | ≥95% | 95%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95.93 |  |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附件3

2024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支  出名称 | 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 | | | | | | | |
| 主管部门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 | | | | 实施单位 |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 | |
| 项目资金 （万元） |  | | 年初  预算数 | 全年  预算数 | 全年  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93.50 | 94.35 | 94.35 | 10 | 100% | 10 |
|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 |  | 94.35 | 94.35 |  |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  |  |  |  |
| 其他资金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 完成突出环境问题整改。 2. 加强环境执法监管。   3、持续推进环境治疗改善。 | | | | 已完成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  指标值 | 实际  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完成罚没款任务 | 30万元 | 30.1万元 | 10 | 10 |  |
| 质量指标 | 各种整治符合环保标准 | 完成主要污染物减排目标 | 100% | 10 | 10 |  |
| 城区空气质量优良率 | ≥85% | 82.7% | 10 | 8 |  |
| 时效指标 | 按时完成各项指标任务 | 2024年12月31日 | 100% | 10 | 10 |  |
| 成本指标 | 按要求控制在预算内 | 94.35万元 | 94.35万元 | 10 | 10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实现节能减排，减少环保治理经费 | 经济平稳发展 | 经济平稳发展 | 10 | 10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改善达到环境质量控制目标 | 有所改善 | 有所改善 | 10 | 10 |  |
| 生态效  益指标 | 促进环境质量认知度 | 有所促进 | 有所促进 | 5 | 5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动辖区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 环境质量稳步提升 | 已完成 | 5 | 5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全体人民群众 | ≥90% | 已完成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98 |  |  |

备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如，业务工作经费，运行维护经费，其他事业发展类资金…各一张表。

填表人： 填报日期： 联系电话： 单位负责人签字：

附件4

2024年度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为封面）

2024年度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概况

1.负责贯彻执行国家、省、市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全区环境保护制度和环境保护技术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全区环境功能区划，组织拟订并监督实施重点区域、流域污染防治规划和饮用水水源地环境保护规划，组织实施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目标，参与制定全区主体功能区规划。

2.负责重大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和监督管理。调查处理重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负责全区重大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预警工作，协调县市区环境污染纠纷，组织和协调市内长江流域、洞庭湖流域等重点区域污染防治工作。

（二）机构设置

岳阳市生态环境局岳阳经济开发区分局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规划财务股、人事股、水环境管理股、自然生态保护股、环境监测和科技标准股、法制宣传股、行政审批股等股室。目前在编人员11人，退休人数2人，本科及以上学历占90%以上。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我分局2024年度基本支出265.84万元，其中人员经费207.99万元，公用经费57.85万元。

2024年我分局“三公”经费合计1.96万元，公务接待费0.0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6万元比上年相比减少0.10万元，实现了厉行节约的宗旨；公务用车购置费0.00万元；因公出国费0.00万元。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4年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83.00万元，决算实际支出数为300.43万元。主要用于环境监察、监测等运行经费，环保管家，省级专项资金等方面。项目支出超出部分主要为年中申请项目（省级专项资金、省级第二批洞庭湖生态奖补资金等）的拨付资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4年本单位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环境质量状况稳定向好

空气环境质量。在市局党组和经开区工委、管委的支持下，我区5月26日顺利完成了国控空气站点搬迁，并建成全省第一个智慧化国控站点，搬迁后，6月份我区空气质量优良率达到96.7%，PM2.5同比下降22.2%，与上期同比改善明显。截止12月31日，2024年我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为82.7%，下降3.3%；PM2.538.4μg/m3，同比改善4.2%；综合指数3.81，同比下降0.04；无重污染天气。

水环境质量。根据全市“碧水攻坚战”考核情况通报，我区南湖断面、金凤桥水库断面水质达标，与临湘共同考核的漆事大桥断面4——6月总磷超标。

土壤环境质量。我区土壤环境整体安全可控，2024年完成湖南豪杰油品研发有限公司1家优先监管地块污染风险管控。

总体来看，我区2024年环境质量状况稳定向好，大部分指标有所改善，但大气污染防治和水环境治理任务形势依然严峻，特别是空气环境质量优良率及PM2.5考核数据还存在较大差距。

(二)、主要工作扎实推进

（1）以党建工作为引领，推动环保工作迈向新台阶。一是党纪学习常规化。集中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学习传达谢运策书记在市局讲话精神等10次。二是专项整治常态化。开展纠治打着环保幌子搞“一刀切”问题、“知敬畏、守廉政、重实干、勇担当”、“群腐”、监测数据弄虚作假等专项整治。现已注销格物检测和永辉煌环境检测公司资质，并对冠湘检测、广源检测、昌源检测等3家企业进行了仔细排查，督促整改到位。开展“明法纪、正作风、树形象”以案促改专题会，分局全体干部职工填写生态环境执法人员廉政公开承诺书，开展自查并填写个人对照检查表。三是阵地建设正规化。克服办公用房困难，争取区党工委、管委支持，建设党建活动阵地，基层党支部“五化”建设得到提升。四是组织生活经常化。健全“三会一课、三重一大、双述双评”等制度8项，通过谈心谈话、批评与自我批评、“一月一片一课一实践”等活动，党员干部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得到明显增强。“七一”前夕，在经开区黄茆山生态文明实践教育基地开展主题党日活动，学习践行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在“四·三”烈士陵园缅怀革命先烈，感悟初心、担牢使命；在陈毅安烈士故居，重温入党誓词，学习先烈勇于拼搏、不畏牺牲精神。五是意识形态重点化。充分认识意识形态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牢牢把握正确的政治方向、舆论导向和价值取向，紧盯重点环节、区域，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情况2次；加强对涉及生态环境领域的重大舆情监控；加强内外网管理，严格把关审核，杜绝损害意识形态安全的信息发布、传播，确保了意识形态工作总体安全、平稳。

（2）以抓实环境治理为目标，全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牢记“守护好一江碧水”的殷殷嘱托，今年以来，全区共召开生态环境会议及调研活动共26次，区工委、管委主要领导高位推动、定期调度、挂帅督导，推动“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和“三管三必须”责任全面落实、不断强化。一是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排查涉气企业140余家，现场核查大气减排绩效提级企业2家；抽检柴油货车160台，抽检非道路移动源100台；持续实施“守护蓝天”十大攻坚行动，常态化加强国控、省控站点环境管控和特护期管控。二是水污染防治工作。完成了饮用水源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质监测；通过全覆盖排查新增排污口52个，并完善更新排污口系统信息；山水项目东洞庭湖滨带南北港河水环境治理工程已完成并销号；罗家坡污水处理厂二期尾水治理项目已完成招投标，已正式实施。三是土壤污染防治工作。1个优先监管地块污染物调查工作已完成，2个农村生活污水治理任务已完成。四是完成2024年度“夏季攻势”任务。经开区改革后，我区现有任务7项，已全部完成整改销号。五是其他工作均按年初目标完成。完成32家企业环境统计国家复核工作，新发证1家企业排污许可、变更4家，完成22家核技术利用单位辐射安全年度检查。

（3）以上级环保督察为抓手，切实整改突出环境问题。全力以赴迎接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及第二轮省环保督察，区生环委办和区突环改办成立联合督导专班，及时交办反馈问题、定期调工作进度度、现场协调难点问题、跟踪问效整改情况，推动问题整改落地见效。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交办的18件信访件，办结17件，剩余1件为小港河水污染问题，正在全力整改，经开区改革后，已移交市直主管部门；第二轮省环保督察交办的18.5件信访件均已全部办结。第三轮中央环保督察反馈“湖南中胜检测数据造假”问题、第二轮省环保督察反馈“工业企业大气污染防治不到位”、“非道路移动机械监管不力”、“环境监测数据造假问题突出”等共4个问题均已完成整改销号。“洞庭清波”常态化监督任务3项，已全部完成整改销号。

（4）以环境执法为“利刃”，严厉打击环境违法行为。2024年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企业40家次，检查记录均在平台上传并公示。通过“湖南省移动执法一体化系统”开展执法检查350多家次，执法检查记录均上传“一体化系统”；立案查处企业15家，罚款金额30.1万元。常规信访办件总数137件，较往年下降明显，群众环境满意度明显提升。强力开展2024年园区和企业“三查”、涉水企业夜查、机动车检测机构专项整治、环境监测领域专项整治排查等专项行动4次，共排查企业130多家次，督促企业整改问题70多个，企业环境风险隐患得到有效破解。检查涉危废企业49家，对存在规范化问题的企业已责令立行立改；参与检测机构弄虚作假专项联合行动5次，发现的相关问题均移交市场监督部门；开展了医疗机构专项检查，共检查医院、乡镇卫生院11家次，医疗废水及医疗废物处置均规范执行。

（5）以巡视巡察为契机，全面开展政治体检。将2024年省厅党组对全省市县生态环境系统专项巡视巡察视为一次全面体检和政治洗礼，成立了配合巡视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由单位主要负责人担任组长，相关股室负责人为成员，积极配合巡视巡察组开展工作。在接受巡视巡察过程中，分局班子及干部职工坦诚面对巡察、如实反映情况、全面提供资料、主动汇报工作、积极开展整改。巡视组反馈第二批立行立改涉我分局问题，我分局已于9月23日将整改情况及佐证资料上报。后段，我分局将严格按照省厅巡视组反馈问题和要求开展下一阶段整改。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职能职责未厘清。经开区现处于改革期间，红线范围暂未定，部门单位未重组，相关部门单位不齐全、职能职责不清晰，多项工作与楼区仍在交接阶段，在实际工作中存在一定阻力。待经开区园区范围划定、改革完成后，需市直相关部门单位牵头，明确经开区与楼区在农业农村、住建、自然资源城市管理等领域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职能职责，需市局牵头厘清经开区分局与楼区分局工作范围和职责。

（二）空气质量仍然存在短板。我区离目标任务还有差距，从搬迁后的数据来看，综合指数和PM2.5年平均浓度有所改善，但进入重污染天气特护期后改善幅度有所下降。分析原因，一是受客观因素影响，搬迁后的站点仍属气旋低洼地，站点距地面仅14.9米高，站点近地面形成了静稳高湿的环境，污染物的清除和扩散条件仍然受限；且我区位于中心城区，道路密集，城区主干道、国道、省道、高速公路在我区交汇，车流量很大，汽车尾气、道路扬尘影响较大，而站点紧邻岳阳大道王家河大桥西段，上下班高峰期对数据影响很大；二是主要原因还是思想认识不够高、工作责任不够清、具体措施不够细、部门联动不够强、行动落实不够实。部分工作人员还存在“事不关己、高高挂起”的思想，没有站在顾大局、讲政治的高度，将思想认识统一到全局工作上来；在工作具体落实过程中，没有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宣传、巡查和企业检查还存在漏洞，频次不够高、工作不够细，比如居民烧柴火取暖、熏腊肉的现象还偶有发生；经开区改革后，城管、农业农村等部门转隶，建设等部门部分职能上收，改革期间，部门联动较弱，有“各自为战、画地为牢”的现象，导致工作合力不够、强度不够。后段，我们将继续加强站点周边环境管控和区管委会机关院内保洁，加强对园区涉气企业监管，积极对接楼区相关部门抓好辖区道路扬尘、建筑工地施工扬尘、餐饮油烟治理等工作，确保我区空气质量稳步提升。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批。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加强培训。多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评价工作的业务工作培训，组织开展部门之间、单位之间的经验交流，特别是要组织非财务部门的人员参与评价工作，切实推进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坚持一个中心：坚持以改善环境质量为中心，不断提升园区生态环境管理综合水平，确保区域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按期按质按量完成第三轮中央、第二轮省环保督察交办问题整改，针对空气质量、水环境治理等短板弱项问题，逐个击破，迎头赶上。积极配合完成经开区园区机制体制改革和生态环境系统执法机构改革，结合工作实际，做好工作对接，开展好生态环境保护工作。坚持用“党建红”引领“生态绿”，开展好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始终将抓党的建设放在首位，不断加强党员干部作风建设，提升队伍综合能力素质。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本单位高度重视预算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积极落实主体责任，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加强组织领导，按照绩效管理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相关制度规定，认真开展自评，确保绩效自评工作顺利实施，并按照要求进行信息公开，对存在的问题积极整改。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报告需要以下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一个一级项目支出一张表）

4.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5.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6.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附件5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考核评分表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分标准 | 所需佐证材料 |
| --- | --- | --- | --- |
| 布置工作  10分 | 自评通知  （8分） | 1.印发绩效自评通知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2.按照本规程规定，绩效自评通知包括自评范围、自评主要依据、自评主要内容、自评程序和步骤、有关要求等内容，并附有本通知要求的附件的，得6分；否则缺1项扣1分，最多扣6分。 | 绩效自评通知盖章的电子版 |
| 工作小组  （2分） | 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的得2分，否则不得分。 | 本部门、本单位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有关文件盖章的电子版 |
| 实施评价  20分 | 单位自查  （10分） | 市级预算部门本级和所属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转移支付项目单位都要开展绩效自查，县、区级主管部门都要汇总本区域转移支付情况；以上各项每发现一个单位没有做相应工作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1. 转移支付项目单位名称和资 金情况清单 2. 有转移支付资金的各县区主管部门汇总情况的盖章PDF版 |
| 提交报告  （10分） | 按时向市财政局报送报告的得10分；每推迟一个工作日报送报告的扣1分，最多扣10分。 | |
| 自评报告  70分 | 完整性  （15分） | 1.绩效自评报告正文部分内容齐全的，得8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8分。  2.绩效自评报告附件部分内容齐全的，得7分；否则每少一个部分扣2分，最多扣7分。 | |
| 绩效  自评表  （20分） | 1、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反映产出、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方面的指标和预算执行率的权重符合《岳阳市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操作规程》要求的，得5分，否则按比例扣除相应的分数。  2.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绩效指标全部细化到三级指标的，得5分；部分细化的，酌情扣分；没有细化的，不得分。  3.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三级绩效指标内涵明确、具体、可衡量的得5分；突出核心指标，精简实用的得3分；指标与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密切相关，全面反映产出和效益的得2分；否则，每项酌情扣分，最多扣10分。 | |
| 反映问  题情况  （20分） | 从预算和预算绩效管理，部门履职效能，资金分配、使用和管理，资产和财务管理，政府采购等方面归纳问题、分析原因全面的，得20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较全面的，得16—18分；反映问题、分析原因不全面的，得13—15分；问题未归纳且过于简单的，得10—12分；只提出资金不足问题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 建议情况  （15分） | 建议与问题对应且全面的得15分，建议比较全面的得12—14分，建议不全面的得9—11分，建议过于简单的得6—8分，只提出加大资金投入建议的不得分；其他情况酌情扣分。 | |
| 合计 | 100分 |  | |